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0年3月3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2020年4月3日12时。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通过了《关于引入战略投资者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公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引入的战略投资者——成都空港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成都市双流区的国有独资企业和促进双流区产业发展的重要国有投资平台。本次引入战略投资者将有利于公司借助国有产业投资平台获取资金、技术、管理和渠道等多方面的支持，完善公司股东结构、优化公司治理体系，实现公司与成都航空经济功能区的战略共赢。公司与该战略投资者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协议对战略投资者具备的优势及其与上市公司的协同效应、双方的合作方式、合作领域、合作目标、合作期限、战略投资者拟认购股份的数量、定价依据、参与上市公司经营管理的安排、持股期限及未来退出安排、未履行相关义务的违约责任、协议条款生效条件等作出约定。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由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0年4月24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日